

#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3〕9652号

##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以及 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关注公告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城矿业”）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根据2023年6月20日出具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联合资信确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并维持“国城转债”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公司2023年9月25日发布的《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2023年4月24日，国城矿业披露《关于前期会计差错变更的公告》，决定对部分贸易业务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核算。其中，调减2022年1-6月营业收入175904156.32元，调减2022年1-6月营业成本175904156.32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2014年修订）第十六条规定，该部分贸易业务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相关规定进行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国城矿业信息披露不准确，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以下简称“重庆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3〕44号）；相关责任人收到重庆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吴城、李金千、郭巍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同时，根据公司发布的《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因前期会计差错事项，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52023007）。

针对上述事项，联合资信已与公司取得联系，并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后续发展，动态评估上述事项对公司主体及其相关存续债券信用水平可能带来的影响。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